

## 关于“星展银行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基金系列-富达环球房地产基金”的境外产品被兼并通知

尊敬的客户：

您好！我行收到关于您持有的“星展银行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基金系列-富达环球房地产基金”（“理财产品”）的境外产品发行人-富达基金的通知，其境外产品“富达基金-环球房地产基金”（“被兼并基金”）将被并入“富达基金-可持续发展环球股息基金”（连同被兼并基金统称为“合并基金”，以下称为“合并”）。被兼并基金最早于2022年11月14日进行重整，重整期间所产生的交易成本将由重整期间仍持有被兼并基金客户承担，合并生效日期为2022年12月12日。具体事宜详见附件富达基金通知。我行计划就此对受影响的理财产品做出相应变更。

受影响的理财产品信息及客户交易安排如下：

### 一、受影响的理财产品信息

受影响的理财产品代码	受影响的理财产品名称
QDUTFL02UU	星展银行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基金系列-富达环球房地产基金（美元）
QDUTFL02RU	

### 二、对持有客户的影响

1. 若接受，则无需采取任何行动。您现有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境外产品“富达基金-环球房地产基金”将按照2022年12月9日基金净值自动转换为“富达基金-可持续发展环球股息基金”，并于2022年12月12日生效。

2. 若不接受，最晚可于2022年12月2日下午两点前转换或赎回本理财产品。

若有任何疑问，请联络您的客户经理或致电我行客户服务热线4008208988。感谢您对我行的支持！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7日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即時細閱。如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親愛的股東：

茲致函通知閣下，富達基金及閣下持有的若干相關基金將作出一些重要變動。

本函件未有定義的任何特定詞彙，具有與富達基金的富達香港投資者認購章程（「認購章程」）中所載相同的涵義。

### 富達基金（「本公司」）的重要變動

#### 甚麼變動？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正著手把富達基金－環球房地產基金（「被兼併基金」）併入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接收基金」，連同被兼併基金統稱為「合併基金」）（以下稱為「合併」）。合併的生效日期訂為 2022 年 12 月 12 日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較後日期（「合併生效日期」）。

向閣下寄發本通告的目的，是為了向閣下提供有關合併的適當及準確資料，以確保閣下能夠就合併對閣下投資產生的影響作出知情的判斷。

閣下有以下三個選擇：

- 若閣下同意合併，則毋須採取任何行動。如閣下是被兼併基金的股東，閣下的現有股份將於合併生效日期自動轉換為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股份。如閣下是接收基金的股東，閣下可毋須採取任何行動，在此情況下，閣下於基金的現有投資將不會改變；
- 若閣下不同意合併，
  - 閣下可以把閣下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的任何可提供給閣下的其他證監會認可基金<sup>1</sup>，費用全免；或
  - 閣下有權贖回閣下的股份，費用全免，詳情請參閱本通告。

在合併生效日期，被兼併基金將以合併方式併入接收基金。

合併乃根據 2010 年 12 月 17 日有關集體投資計劃的盧森堡法例第 1(20)(a) 條和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第 22 條，以及認購章程所列條款而進行。

合併是為確保富達基金系列持續聚焦於我們的股東需求，並旨在協助股東實現其目標之相關計劃的一部份。該計劃增加收益型解決方案、可持續發展產品，以及投資主題的數量，同時繼續專注於主要市場領域中更廣泛的明確目標。在現時的低息環境下，尋求收益仍然是許多投資者的主要目標，透過把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範圍由房地產擴大至全球股票，我們旨在利用接收基金的收益策略提供更多機會發掘多元化收益來源。合併亦可使合併基金股東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董事會認為憑藉合併後的合併資產規模，加上接收基金的新投資潛力，隨著時間推移可為合併基金股東帶來更佳成果。雖然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的投資政策看來似乎有所不同，但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均旨在透過投資於收益性證券，以達致資本增長及賺取收益。

董事會認為合併將不會引致接收基金的表現被攤薄。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會認為合併乃符合合併基金股東的最佳利益。

<sup>1</sup>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給予認可，並不表示對基金作出推薦或贊許，亦非對基金的商業價值或表現提供保證，更不意指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贊許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投資者。

## 合併的關鍵部份

在合併生效日期，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獲得接收基金的新股份，並成為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股東。

合併將對所有並未行使權利，按照以下時間表免費贖回或轉換股份的合併基金股東具有約束力。

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獲得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如下：

## 被兼併及接收股份類別

被兼併股份類別		併入 →	接收股份類別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LU0237698757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LU0261951957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LU0237698914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LU2242646235
A 類別股份 - 歐元	LU0237697510		A 類別股份 - 歐元	LU0099575291
A 類別股份 - 美元	LU0237698245		A 類別股份 - 美元	LU2242652126

## 合併對被兼併基金股東的影響

進行合併後，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成為接收基金的股東（詳情見上文）。併入接收基金的被兼併基金將於合併生效日期不經清算，逕行解散。

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可於合併生效日期獲得接收基金的股份。股東應注意，被兼併基金的特徵與接收基金的特徵之間存有差異，例如投資目標及政策、風險因素、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本通告結尾的附錄 I。

就合併而言，自合併生效日期起，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可獲得與接收基金股東相同的權利，因此亦將受到日後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任何變動所影響。

因合併而導致相應接收基金須向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發行股份，在此情況下將不會向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收取認購費。

## 換算比率

就合併而言，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於合併生效日期自動獲發行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若干數目的股份，以換取其被兼併基金的股份（如上表所示），獲發行的股份數目相當於其：

在被兼併基金相應股份類別所持股份數目，乘以按各股份類別計算的相關換算比率。

適用於接收基金發行新股份的換算比率將按以下方式計算：於緊接合併生效日期前最後一個工作日\*，被兼併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除以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就計算相關換算比率而言，將採用組織章程及認購章程所述用以計算資產淨值的規則，以釐定合併基金的資產及負債價值。

由於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的合併股份類別的報價貨幣相同，因此在計算於合併生效日期發行的接收基金股份數目，以換取被兼併基金的現有股份時，毋須使用貨幣匯率。

## 合併後的接收基金股份數目之確認

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將會收到一份通知，以確認其在合併後將持有的接收基金相應股份類別的股份數目。另外，股東亦可於其下一期的對帳單及估值函件中查看有關詳情，或透過富達網上服務登入帳戶查閱。

## 重整投資組合

在合併之前，被兼併基金（如可行）將於重整期間（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包括當天）前最多 15 個工作日，即最早由 2022 年 11 月 14 日開始）重整投資組合。經考慮以下事項後：(i) 有序地重整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所須的時間（即日數），而進行重整所須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相關投資的流動性；及 (ii) 在進行合併之前，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需要處於已全面完成結算的狀態（即並無尚未完成的交易指示或交易），現決定被兼併基金的重整期間將於其截止日期（如下文標題為「合併的相關時間表」一節所顯示）之前開始。

因此，被兼併基金擬於合併生效日期之前，使其投資組合與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保持一致。就此而言，股東應注意，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在重整期間開始之後及合併生效日期之前，可能並非按照被兼併基金的策略（如認購章程 1.4「投資政策及目標」一節所載列）進行投資。

\* 就本文目的而言，一個工作日是指一個曆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在合併生效日期之前重整投資組合所產生的相關交易成本（經紀費、印花稅、稅務、保管人佣金及支付予證券交易所的費用），將由被兼併基金承擔。**當產生這些交易成本時，有關費用將由被兼併基金重整期間仍持有相關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承擔。**預期有關交易成本不會很高，估計為佔被兼併基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的資產淨值的 0.17%。

### 被兼併基金的交易截止

為了優化執行合併的營運程序，董事會決定在截止日期（如下文標題為「合併的相關時間表」一節的列表所顯示）之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sup>2</sup> 之後，將不再接受認購（僅適用於繼續經由定期投資計劃進行認購的現有股東）、贖回或從被兼併基金轉出股份，即在合併生效日期之前的五 (5) 個工作日期間。在該時間之後接獲的指示將不會受理。自合併生效日期的營業時間開始後，被兼併基金的剩餘股東可就其新發行的接收基金股份進行交易。被兼併基金截至合併生效日期的任何投資應計收益將反映於被兼併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中，因此將會在合併時反映於接收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內。

股東應注意，自本通告日期起，被兼併基金將不接受任何認購被兼併基金股份的申請（繼續經由定期投資計劃進行投資的現有股東除外），亦不接受股份轉入被兼併基金，而且被兼併基金將不再獲准在香港向公眾銷售。

### 合併對接收基金股東的影響

進行合併後，接收基金的股東將繼續持有接收基金原有的股份，與合併之前無異，而有關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將維持不變。合併之執行將不會影響接收基金的費用結構。同樣，合併對接收基金的投資政策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

### 合併費用

籌備及完成合併所涉及的法律、顧問、審核和行政費用及開支（交易成本除外）將由富達基金的投資經理 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全面承擔。被兼併基金並無任何未攤銷初期費用。

### 合併的相關時間表

#### 股東選擇 – 合併前的交易程序

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有權認購<sup>†</sup>、贖回或轉出其股份，直至下列截止日期於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sup>2</sup> 為止。贖回及從被兼併基金轉出股份均費用全免，直至截止日期為止。被兼併基金的任何認購<sup>†</sup> 將招致通常收取的費用。

接收基金的股東有權免費贖回或從接收基金轉出股份，直至下列截止日期於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sup>2</sup> 為止。截止日期後將會如常收取贖回費或轉換費。認購或轉入接收基金將招致通常收取的費用。

合併		重整期間的最早開始日期 <sup>^</sup>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合併基金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認購 <sup>†</sup> 、免費贖回/轉換的截止日期 <sup>‡</sup>	免費贖回/從基金轉出的截止日期 <sup>‡</sup>	資產淨值日期 (用作計算匯率)	合併生效日期
富達基金 – 環球房地產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 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的主要特點比較

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均為本公司的子基金，因此將可受惠於同等的投資者保護和權利。

股東應注意，被兼併基金的特徵與接收基金的特徵之間存在一些差異（包括其投資政策及適用的風險因素）。詳情請參閱本通告結尾的附錄 I。

在作出與合併有關的任何決定之前，建議被兼併基金的股東亦應仔細閱覽認購章程及接收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認購章程及接收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可於 [www.fidelity.com.hk](http://www.fidelity.com.hk)<sup>3</sup> 下載。

有關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派息政策、費用及開支、股份認購、贖回及轉換、最低投資額和再次投資額，以及持倉規定等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sup>2</sup> 若透過分銷商買賣股份，交易程序及/或截止時間可能有所不同。請注意，部份分銷商或其他中介商可能會酌情收取額外的費用（例如轉換或交易費）或開支。詳情請向閣下的財務顧問查詢，或與閣下慣常進行交易的分銷商/中介商聯絡。

<sup>3</sup> 該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

<sup>†</sup> 僅適用於繼續經由定期投資計劃進行投資的現有股東。

<sup>^</sup> 有關重整的詳情，請參閱上文標題為「重整投資組合」一節。

<sup>‡</sup> 股東將可免費轉入本公司的另一隻證監會認可基金。

## 稅務

合併可能會影響閣下的稅務狀況。建議合併基金的股東應根據其國籍、居住地、住所或註冊成立的國家的法律，諮詢本身的專業顧問意見，以了解合併的稅務影響。

本提議合併對合併基金在盧森堡及香港的稅務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應注意，就稅務目的而言，合併可能被視作是出售股份，取決於個人狀況及股東居住的各個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例而定。一般來說，香港投資者將毋須就贖回或轉換任何股份而變現的資本收益繳納任何香港稅項。然而，若任何股份認購、轉換或贖回屬於或構成在香港進行貿易、專業或業務的一部份，則有關已變現收益可能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同樣，請注意就稅務目的而言，贖回或轉換持股亦可能被視作是出售投資。如閣下對稅務狀況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獨立的稅務意見。

## 其他資料

董事會將委託本公司的認可核數師 Deloitte Audit S.à r.l (「核數師」) 負責合併。核數師將擬備合併的報告 (僅英文版)，其中將包括核證以下各項：

- 就計算換算比率目的而言，資產及／或負債的估值準則；
- 釐定換算比率的計算方法；及
- 最終換算比率。

核數師報告及由保管銀行出具的聲明 (僅英文版) 的副本將可按要求提供予香港代表，並可免費提供予合併基金的股東和 CSSF。合併基金的股東將可要求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和香港代表的辦事處查閱公司組織章程及其他文件，費用全免。

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將於下一次更新時反映合併內容。

董事會對本通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對上述合併有任何疑問，或欲索取最新的認購章程、產品資料概要、公司組織章程 (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隨時免費查閱)、本公司最新經審核的年報與帳目及未經審核的半年報告與帳目 (亦可於 [www.fidelity.com.hk](http://www.fidelity.com.hk)<sup>3</sup> 下載)，或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重要協議的副本，請聯絡閣下的慣常財務顧問，或致電富達投資熱線<sup>4</sup> +852 2629 2629 查詢，閣下亦可致函香港代表 (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21樓)。



FIL (Luxembourg) S.A. 常設代表

富達基金公司董事

Nishith Gandhi 謹啟

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

<sup>3</sup> 該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

<sup>4</sup> 國際免費服務熱線為 +800 2323 1122，適用於以下地區：澳洲、加拿大、日本、南韓、馬來西亞、新西蘭、菲律賓、新加坡、台灣、泰國及美國。號碼前的「+」符號代表國際直撥號碼。中國免費服務熱線為 4001 200632。此服務可能不適用於部份流動電話服務供應商；通話可能經由服務供應商收取費用。富達投資熱線的服務時間為逢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富達」、Fidelity、Fidelity International、Fidelity International 標誌及 F 標誌均為 FIL Limited 的商標。

## 附錄 I - 合併基金的主要特點比較

### 目錄

---

<b>1. 富達基金－環球房地產基金與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比較</b>	<b>2</b>
1.1 投資目標	3
1.2 投資目標 (附註)	4
1.3 整體風險承擔	4
1.4 風險因素	4
1.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5
1.6 典型投資者類別	5
1.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5
1.8 費用及收費	5
1.9 最新基金規模	5

## 1. 富達基金－環球房地產基金\* 與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比較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環球房地產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b>生效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b>	
<b>主要異同之處</b>	
<p><b>投資目標及政策</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均為股票基金。</li> <li>■ 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主要（即其資產的最少 70%）投資於首要從事房地產業務的公司證券，以及其他與房地產相關的投資項目，以達致賺取收益及長線資本增長的目標；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把最少 70% 的淨資產直接投資於全球公司的股票證券，旨在締造收益及若干資本增值潛力。接收基金的投資經理的目標是其認為股息收益吸引，並具升值能力的投資。接收基金的投資經理可自由選擇任何公司的股票證券，並且不受限制地可酌情決定向任何特定地區、行業板塊或特定市值的公司作出策略性配置，只要投資經理認為有關配置相對於其他股票，可提供更高的收益及資本增長潛力。</li> <li>■ 除了直接投資於股票證券外，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均可透過使用衍生工具進行間接投資。此外，接收基金可能會使用衍生工具，例如賣出接收基金所持證券的備兌認購期權，以增強接收基金的收益。接收基金將可把合共少於 30% 的淨資產直接及／或間接投資於中國境內 A 股及 B 股。</li> <li>■ 接收基金是一項可持續發展基金，並為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接收基金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即基金將積極物色參考 MSCI ESG 評級及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後評級優於同業公司／發行機構的公司），接收基金最少 90% 的淨資產將會用作分析其能否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定義見附錄 II 及認購章程）；而接收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接收基金最高 30% 的淨資產獲准投資於不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但展現其可持續發展指標持續轉佳的發行機構（定義見附錄 II 及認購章程）。因此，根據證監會的《致證監會認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的管理公司的通函－環境、社會及管治基金》（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29 日，可不時作出修訂），接收基金是一項 ESG 基金，而被兼併基金則不是。</li> <li>■ 關於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及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包括投資選擇程序和準則，以及接收基金所採用的剔除政策說明）的摘要載列於附錄 II。有關富達的可持續發展投資、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及相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li> </ul> <p><b>風險因素</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新興市場）」、「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收益性證券」、「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和「投資於多元化已發展市場的相關可持續發展風險」）」。</li> <li>■ 另外，接收基金須承受以下其他風險因素（這些並非被兼併基金的主要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歐元區風險」－鑑於歐元區若干國家的主權債務風險持續令人憂慮，接收基金在該地區的投資可能須承受較高的波幅、流動性、貨幣及違約風險。任何不利事件，例如主權信貸評級下調或歐盟成員國退出歐元區，均可能對接收基金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li> <li>● 「與透過出售備兌期權產生收益的投資策略有關的風險」－接收基金透過賣出相關股票組合的備兌認購期權而產生額外收益的策略，可能會降低接收基金的資本增值潛力和未來收益。</li> <li>● 「中國相關（一般）」風險包括「人民幣貨幣及匯兌風險」、「中國資產」、「QFI」、「滬深港通」、「創業板及／或科創板的相關風險」及「中國大陸稅務風險」。</li> <li>● 「可持續發展投資」風險，包括基於其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導致接收基金錯失投資良機的風險；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會隨著時間推移而改變，迫使投資經理須出售證券；ESG 評估方法缺乏標準化的分類法；由外部 ESG 評級供應商提供的資料及數據來源不完整、不準確或未能提供的風險；以及投資選擇涉及投資經理的主觀判斷，因此存在可能無法正確應用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特徵的風險。此外，使用 ESG 準則亦可能導致接收基金集中投資於專注 ESG 的公司，而其價值可能會比其他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價值波動。</li> </ul> </li> <li>■ 被兼併基金須承受「房地產相關」及「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風險，但這些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li> </ul>	

## 費用及收費

-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A 類別股份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美元各自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
- 被兼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A 類別股份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美元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4%）低於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A 類別股份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美元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5%）。<sup>5</sup>

### 1.1 投資目標

基金透過主要投資於首要從事房地產業務的公司證券，以及其他與房地產相關的投資項目，以達致賺取收益及長線資本增長的目標。

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FTSE EPRA/NAREIT Developed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可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

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在投資選擇方面，投資經理具有廣泛酌情權，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儘管基金的大部份投資可能是該指數的成份股。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投資組合及表現均可能有別於該指數。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

基金把最少 70% 的淨資產直接投資於全球公司的股票證券，旨在締造收益及若干資本增值潛力。投資經理的目標是其認為股息收益吸引，並具升值能力的投資。

由於這項基金可於全球作投資，因此可能涉及投資於被視為新興市場的國家。

除了直接投資於股票證券外，基金亦可透過使用衍生工具進行間接投資。基金為增強收益，可能會使用衍生工具以產生額外的收益，例如，賣出基金所持證券的備兌認購期權，以換取在指定出售期間高於資本增長潛力的協定行使價，從而產生額外收益。產生額外收益可能會影響基金的資本增長潛力，尤其是在市場迅速上揚期間，所取得的資本收益可能會低於無備兌的相當投資組合。

基金是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並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正如標題為「1.3.2(b) 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一節所述，基金最少 90% 的淨資產將會用作分析其能否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而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基金的平均 ESG 評級將高於在剔除 ESG 評級最低的 20% 資產後，基金投資範圍內的平均 ESG 評級。

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旨在提供收益及若干資本增值潛力。收益一般將超過 MSCI ACWI 指數（「該指數」）。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

投資經理具有相對該指數廣泛的酌情權。儘管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將包括該指數的成份股，但預期基金亦會投資於比重與該指數不同，並可能未有納入該指數的發行機構、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

基金可把其淨資產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 B 股。

投資經理可自由選擇任何公司的股票證券，並且不受限制地可酌情決定向任何特定地區、行業板塊或特定市值的公司作出策略性配置，只要投資經理認為有關配置相對於其他股票，可提供更高的收益及資本增長潛力。

股東務請注意，該指數並不是一項整合環境和社會考慮因素的指數。事實上，基金是奉行上文所述的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推動環境和社會特徵。

<sup>5</sup>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就近日在合併前推出的新股份類別而言，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收費結構相若的有關股份類別所提供的資料，按過去 12 個月的經常性開支預估的數據。實際數據與該預估數據可能不同，而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 1.2 投資目標 (附註)

<p><b>報價貨幣：美元</b></p> <p>由於基金可於全球作投資，故可能投資於不同的國家和地區。基金在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的投資金額不受限制。</p> <p>* 這項基金是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而非《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獲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p> <p>證監會給予認可，並不表示對該計劃作出推薦或贊許，亦非對該計劃的商業價值或表現提供保證，更不意指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贊許該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投資者。</p>	<p><b>報價貨幣：美元</b></p> <p>由於基金可於全球作投資，故可能投資於不同的國家和地區。基金在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的投資金額不受限制。</p> <p>基金可透過富達基金 (香港) 有限公司的 QFI 地位，及／或透過按照現行法例及法規令基金可獲得的任何准許投資方法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或任何其他合資格的投資方法)，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p> <p>基金將可把合共少於 30% 的淨資產直接及／或間接投資於中國境內 A 股及 B 股。</p> <p>基金須符合 SFDR 第 8 條的披露規定。</p>
---	--

## 1.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 1.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未達投資級別	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及其他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富達基金 - 環球房地產基金	X	X			X			X												X	X		X	X	5a, 6, 7, 10a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5a, 5b, 6, 7, 10a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 1.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環球房地產基金	50	1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50	10	0	0	30	15	30	0

## 1.6 典型投資者類別

就合併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資本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1.2)「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 1.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每項被兼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最低投資額準則（如有）及管理年費率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 1.8 費用及收費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環球房地產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1.50%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美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1.50%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美元: 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sup>6</sup>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94%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1.94%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94% A 類別股份 - 美元: 1.94%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95%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1.95% <sup>7</sup>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95% A 類別股份 - 美元: 1.95% <sup>7</sup>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 1.9 最新基金規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環球房地產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208,628,212.41 美元	148,665,446.70 美元

<sup>6</sup>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sup>7</sup> 就近日在合併前推出的新股份類別而言，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收費結構相若的有關股份類別所提供的資料，按過去 12 個月的經常性開支預估的數據。實際數據與該預估數據可能不同，而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 附錄 II：

### 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及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摘要

此附錄 II 載列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以及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所採用的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該基金為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並符合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

在此附錄 II 內有關「接收基金」的提述，是指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環球股息優勢基金。

#### 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

除了研究潛在投資的財務業績外，接收基金的投資經理（「投資經理」）還會輔以質化和量化非財務（或非基本因素）分析，包括 ESG 風險，並將有關分析納入投資決策及風險監控流程，以顯示其代表的潛在或實際重大風險及／或機會，從而盡量提高經長期風險調整的回報。「ESG」指環境 (E)、社會 (S) 或管治 (G) 的統稱。

「質化評估」將參考（但不限於）案例研究、與發行機構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產品安全文件、客戶評論、公司考察或從專有模型和當地研究組織取得的數據。

「量化評估」將參考外部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 MSCI）的 ESG 評級，或參考投資經理主要採用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並使用第三方證書或標籤、碳足跡評估報告，或發行機構從 ESG 相關活動所產生的收益或利潤百分率等相關數據所作出的內部評級。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是由富達的研究分析師創建的專屬評級系統，用作評估個別發行機構。這些評級根據特定行業因素，以及基於對發行機構的可持續發展特徵隨著時間作出的預期變化評估所作出的走勢預測，向發行機構授予 A 級至 E 級的評分。有關評級是根據「由下而上」的基本因素研究，以及根據與每家發行機構所屬行業有關的重大 ESG 課題，利用特定準則作出的重要性評估為基礎。

ESG 評級及相關的 ESG 數據將存放於由投資經理營運的中央研究平台，並會定期審查 ESG 數據的供給及其來源，以確保在持續評估可持續發展風險時可繼續發揮其適用性、充份性和有效性。

#### 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

接收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可持續發展特徵的定義是透過參考不同的指標組合而制定，例如外部機構提供的 ESG 評級或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

接收基金最高 30% 的淨資產獲准投資於不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但展現其可持續發展指標持續轉佳的發行機構。可持續發展指標持續轉佳的發行機構是指根據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的走勢展望而獲分類為有關類別的發行機構，或可透過實施及執行正式的互動協作計劃而展現其具有轉佳潛力的發行機構。用作釐定該參考評級的準則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並將作出更新。

接收基金奉行增強型原則為本剔除政策，根據投資經理不時釐定的特定 ESG 準則，就若干行業、公司或實務措施同時進行標準篩選 (norms-based screening) 及負面篩選 (negative screening)。標準篩選包括投資經理認為未能按照公認國際標準（包括聯合國全球契約）從事業務的發行機構。

負面篩選包括投資於或涉及以下各項的發行機構：(i) 具爭議性武器（生物武器、化學武器、燃燒性武器、貧鈾、無法檢測的碎片、致盲激光、集束炸藥、地雷及核武器）；(ii) 生產常規武器（並非核子、化學或生物性質的戰爭武器）；(iii) 生產擬向平民出售的半自動槍械；或向平民出售半自動槍械；(iv) 煙草的生產、零售、分銷及特許授權；及 (v) 動力煤開採及發電，惟符合以下情況將獲准許：發行機構的可再生能源活動所佔收益超過動力煤活動所佔收益；或發行機構已作出有效承諾，基於核准的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或符合「轉型路徑倡議」(Transition Pathway Initiative) 的情境或合理等效的公開承諾，以確保其目標與巴黎協定保持一致。投資經理可設定收益界限以作出更精細的篩選。適用於接收基金的額外負面篩選清單將載列於 <https://fidelityinternational.com/sustainable-investing-framework/><sup>+</sup>，並可能會不時作出更新。透過投資管理流程，投資經理旨在確保被投資公司遵循良好的管治規範。

接收基金將持續考慮一系列廣泛的環境和社會特徵。環境特徵包括碳濃度、碳排放、能源效益、水資源及廢物管理和生物多樣性；而社會特徵包括產品安全、供應鏈、健康和安全與人權。涉及環境和社會特徵的爭議事項被定期監察。富達的基本因素分析師負責分析各項環境和社會特徵，並透過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進行評級。接收基金奉行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致力推動有關特徵。

投資經理在考慮投資程序後，可不時酌情決定實施其他可持續發展規定及剔除準則。

有關富達的可持續發展投資、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及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sup>+</sup> 該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